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02月0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安盈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9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02月06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02月06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02月06日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自2020年02月06日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由1,000万元调整为10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

(2)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上述业务限制,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或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05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使用不低于5000万元固有资金购买本公司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的公告

基于对中国经济和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信心,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将使用不低于5000万固有资金,购买公司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并承诺至少持有1年以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也将积极购买,公司也在内部倡导所有员工积极购买公司旗下基金并长期持有。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双债保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基金经理离任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太阳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注:-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太阳
离任原因	公司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0-02-05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注:刘太阳仍担任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丰华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1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离任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丽娟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方昶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丽娟			
任职日期	2020-02-05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年			
过往从业经历	张丽娟女士,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9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2011年6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营销策划部营销策划助理、高级营销策划经理,2015年6月任职于固定收益部,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从事研究分析工作,现任职于公募债券投资部,从事投资研究相关工作。张丽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金融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方昶
离任原因	公司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0-02-05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注:方昶仍担任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短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0-008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4.29元/股,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3月7日,公司披露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月20日、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1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872,7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成交最低价为12.39元/股,成交最高价为13.76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999.0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该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2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蔡卫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董事长蔡卫东先生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为3,000万元- 5,000万元,增持期间为2020年2月3日至8月3日(窗口期不交易)。

2、截至2020年2月4日,蔡卫东先生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增持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2%,累计增持金额522.97万元。

2020年2月3日,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董事长蔡卫东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拟于2020年2月3月至8月3日期间(窗口期不交易),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上限为人民币5,000万元,下限为人民币3,000万元。

本次增持前董事长蔡卫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通过杭州万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797,6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蔡卫东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9,997,6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

2020年2月4日,公司收到董事长蔡卫东先生的书面说明,告知公司其于2月4日的增持情况如下:

日期	成交均价(元/股)	增持数量(万股)	增持金额(万元)	增持比例(%)
2020年2月4日	23.297	10	232.97	0.014
	23.800	10	238.00	0.014
	26.000	2	52.00	0.003
合计	-	22	522.97	0.032

注:上述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2020年2月4日,蔡卫东先生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增持22万股,累计增持金额522.97万元。本次增持后,蔡卫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1%,通过杭州万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797,6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0%。蔡卫东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10,217,6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1%。

蔡卫东先生将按照原定的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告知公司其增持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蔡卫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本次增持并不基于该特殊身份,丧失相关身份时蔡卫东先生仍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蔡卫东先生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1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之内,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财务负责人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一、购买理财实施情况

2019年10月至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已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本次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斜桥支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5,000,000.00元购买了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1月28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35,000,000.00元,并收到理财收益303,780.82元。

三、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天数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斜桥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15,000,000.00	181	2019年10月16日	2020年04月14日	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斜桥支行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官支行	海宁农商银行丰收本盈利2019003期	80,000,000.00	92	2019年11月5日	2020年02月05日	3.75%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官支行

四、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届时公司将根据购买情况及时予以公告。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9,5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未超过董事会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并授权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可循环滚动使用。相关的决议及公告已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收益计算起始日期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取得收益(元)(含税)
1	交通银行	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28天	定期型	5,770	2020.1.16	2020.2.3	1.35%-3.20%	141,641.64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共计5,770万元,取得收益共计141,641.64元。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	收益计算起始日期	到期日	是否赎回	理财收益(含税)
1	民生银行	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2018年第730期)	募集资金	4,000	2018.8.13	2019.2.13	赎回	106.31
2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800	2019.1.7	2019.3.29	赎回	23.61
3	民生银行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000	2019.2.21	2019.6.28	赎回	52.19
4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000	2019.7.4	2019.7.31	赎回	8.88
5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	2019.8.2	2019.9.11	赎回	11.51
6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	2019.9.12	2019.10.14	赎回	2.94
7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	2019.9.12	2019.11.12	赎回	17.05
8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2019.10.15	2019.11.12	赎回	8.63
9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	2019.11.13	2019.12.27	赎回	7.96
10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700	2019.11.29	2019.12.31	赎回	15.74
11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28天	募集资金	5,770	2020.1.16	2020.2.3	赎回	14.16
12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	2020.1.17	2020.3.6	否	-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20—014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2,198万份
-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71人
- 本次授予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3日完成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本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年11月12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意见。

2、2019年11月13日至2019年11月22日, 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没有任何个人或组织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2019年11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披露了《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等待期、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所有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本计划的等待期分别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三、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20年2月3日,公司完成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南钢股份期权

2、期权代码(分两次行权):0000000427、0000000428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0年2月3日

4、本次授予登记的人员及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71人)		2,198	100%	0.5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公司现正处于2017、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期,股权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导致股本变化。上述总股本按2019年12月31日收盘计算。

本次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之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公告编号:2020-005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2月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黄河路2号招商银行大厦20楼公司2018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03,760,2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0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由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陈前政、王淑平、孙军、李丹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1人,侯文荣、李虹钢、马宗华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蒋学工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03,760,26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8,727,1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此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新疆赛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姜远宏 李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相关表决程序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贵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新疆赛德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07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延期召开,由原定的2020年2月7日(星期五)延期至2020年2月11日(星期二),股权登记日仍为2020年1月31日,审议事项不变;

2、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3、如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一天将参会信息(股东名称、持股数量、证券账号、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参会人员所在地区、联系方式) 发送至邮箱investors@tahoecn.com确定参会意向,以方便工作人员提前准备现场健康管理和保障措施。

一、原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7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2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7日上午9:15至2020年2月7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鉴于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0年1月29日下发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延迟省内企业复工的通知》,通知福建省企业复工时间不早于2月9日24时。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同时为保证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基于审慎考虑,公司原定于2020年2月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0年2月11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后的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11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上午9:15至2020年2月1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31日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召开方式、审议议案等事项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公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公告编号:2020-008号)。

公司对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20-008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2、如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一天将参会信息(股东名称、持股数量、证券账号、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参会人员所在地区、联系方式) 发送至邮箱investors@tahoecn.com确定参会意向,以方便工作人员提前准备现场健康管理和保障措施。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20年2月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公告2020-005号)。

2020年2月5日公司披露《关于延期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号),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由原定的2020年2月7日,延期至2020年2月11日,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2020年1月31日。现将延期后的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规性:本次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11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上午9:15至2020年2月1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31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横屿路9号东二环泰禾广场泰禾中心30层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

审议《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本次议案为特别议案,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0年1月22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2月10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00至4:00;

2、登记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横屿路9号东二环泰禾广场泰禾中心29层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拟出席会议的外地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并注明参加股东大会。上述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横屿路9号东二环泰禾广场泰禾中心29层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韩辰骁

联系电话/传真:010-85175560-5784/010-85175560-5787

邮编:350001

七、授权委托书(附件2)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732”,投票简称为“泰禾投票”。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议案1的编码为1.00,议案2的编码为2.00,依此类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